

崇右技術學院 函

地址：基隆市義七路40號
聯絡人：潘芷晴
電子信箱：gh123456@cit.edu.tw
聯絡電話：(02)2423-7785#560
傳真電話：(02)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第 層 決 行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8月25日

擬：陳閱後公告周知，文存。

發文字號：崇右休閒字第104000628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1活動簡章（競賽簡章.DOCX，共1個電子檔案）



主旨：檢送本校辦理「2015海洋休閒活動與節慶文化遊程規劃競賽」比賽簡章(含報名表，附件1)，詳如說明，請公告周知並鼓勵貴校學生踴躍參加報名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活動主要希望透過競賽方式讓身為島國子民的學子，了解台灣海洋文化資產的內涵與多元，呈現或發掘更多海洋休閒活動與文化，透過觀光的手法，吸引更多人重視海洋文化資產，達到推展保育海洋人文生態的目的。
- 二、本次競賽報名日期：自即日起至民國104年09月18日(星期五)止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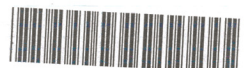
正本：各私立高中高職(不含北高新北三市)、各國立高中高職、高雄市立高中高職、高雄市私立高中高職、臺北市立高中高職、臺北市私立高中高職、各縣市立高中高職、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本校休閒事業經營系

104/08/25
14:55:02

崇右技術學院校長 陳 啟 雄

學生事務處



陸州集 集

陸州集 集

陸州集 集

陸州集 集

陸州集 集

陸州集 集

陸州集 集

陸州集 集

2015 海洋休閒活動與節慶文化遊程規劃競賽簡章

一、活動宗旨

台灣四週環海，為一海島型國家，自古以來，台灣島上的生活就與海洋密不可分，隨著大航海時代的來臨，台灣的發展也透過海洋與世界相繫，而造就台灣今日多元性的海洋文化。台灣海洋觀光資源豐富，舉凡休閒漁港、海上活動、節慶文化等，內容精采而多樣。本計畫希望藉由「海洋休閒活動與節慶文化」遊程規劃，讓身為島國子民的學子，了解台灣海洋文化資產的內涵與多元，呈現或發掘更多海洋休閒活動與文化，透過觀光的手法，吸引更多人重視海洋文化資產，達到推展保育海洋人文生態的目的。

二、辦理單位

- (一)指導單位：教育部技職司、北區技專校院教學資源中心
- (二)承辦單位：崇右技術學院 休閒事業經營系

三、參賽資格與方式

- (一)參賽資格：全國大專院校及高中職之在學學生。
- (二)以組隊方式為單位參加，每組人數最多五人(每人限參賽一組)。

四、活動時間

- (一)報名日期：於 104 年 9 月 18 日(星期五) 為報名截止日期，請填妥報名表傳送或郵寄至承辦單位(崇右技術學院休閒事業經營系，基隆市義七路 40 號)，文件不齊全或逾期者，不予受理報名。
- (二)收件及初賽書審日期：
 - 1.收件：參賽者應於 104 年 9 月 25 日(星期五) 前寄達參賽作品(企劃書)及參賽資料文件。
以親自送達時間或郵寄資料之郵戳日期做為準。參賽作品(企劃書)應繳交一式 3 份，
參賽資料文件包括聲明書及授權書各 1 份。
 - 2.初賽書審：自 104 年 9 月 25 至 104 年 9 月 30 日，由初賽之評審進行各個參賽者之行程規劃書面資料評分，並決定入圍決賽名單。
- (三)104 年 9 月 30 日 將入圍決賽者公告於本校網站或另行通知。
- (四)決賽現場簡報比賽日期：104 年 10 月 9 日(星期五)
- (五)決賽地點：基隆市崇右技術學院(基隆市義七路 40 號)

五、競賽辦法

- (一)競賽方式：分為報名、初賽及決賽，



- 1.報名審查：報名時須繳交報名表及學生證影本粘貼頁（附件一），104 年 9 月 18 日(星期五)為報名截止日期。
- 2.初賽審查：通過報名審查者須於 104 年 9 月 25 日(星期五)前寄達
 - (1)參賽作品（企劃書）：企劃書書面資料一式 3 份、word 格式電子檔一份（可以 mail 傳送或以光碟燒錄寄送）。
 - (2)聲明及授權書（附件二）一份。
 - (3)請將上述資料親自送達或郵寄（以郵戳日期為憑）至活動辦理單位(基隆市義七路 40 號 崇右技術學院 休閒事業經營系 收(註明參加「2015 海洋休閒活動與節慶文化遊程規劃競賽」活動)。
 - 寄送內容缺一，不予評分。
 - 不論是否入選，參賽資料不予退回，請參賽者自行備份。
- 3.決賽：104 年 9 月 30 日將公告入圍決賽者名單於本校網站。（將選出四組進入決賽）
 - (1)決賽將進行現場簡報及評審提問，請進入決賽組別自行準備簡報檔，並於 10 月 7 日前傳送予承辦活動連絡人。
 - (2)決賽日程：104 年 10 月 9 日(週五)13:30-17:00；各組簡報時間為 15 分鐘，簡報順序及組次另行通知。參賽者自行準備簡報檔，決賽當日須親自前往指定地點進行簡報及問題回應，由評審現場評分，當日公告決賽成績及頒獎，若當日不克前往者則視為棄權；簡報者須為參賽者，不得找人頂代。

（二）競賽內容

- 1..行程規劃原則：以海洋休閒活動或海洋節慶活動參與為主軸，搭配鄰近週遭景點，串接為套裝行程。
- 2.規劃內容—需具備以下各項目並說明之
 - (1)遊程範圍：以台、澎、金、馬為規劃範圍。
 - (2)行程天數：兩天一夜或三天兩夜為限。
 - (3)出發地點：不限，但需說明(估計交通時間)。
 - (4)交通工具：不限。
 - (5)住宿安排：以合法住宿機構為原則。
 - (6)適合對象：請說明是個人或團體行程，並說明適合客源層。
 - (7)風險管理：行程執行的可行性、風險預防措施，以及緊急事件處理機制
 - (8)成本分析：不限，以合乎客群需求為原則。

六、評分標準：

（一）第一階段（初審）評分：

- 1.創意 30%

2.可行性及符合度 30%

3.企劃書完整性 40%

(二)第二階段（決賽）段評分：

1.內容與技巧 25%

2.市場推廣度 25%

3.創意與團隊精神 30%

4.表達與回應 20%

七、獎勵辦法：

■第一名：5000 元獎勵金禮卷、獎狀一張

■第二名：3000 元獎勵金禮卷、獎狀一張

■第三名：1000 元獎勵金禮卷、獎狀一張

■佳作一名：500 元獎勵金禮卷獎狀一張

■其他：報名本次比賽隊伍不管是否進入決賽，參賽同學及指導老師皆可獲頒參加證書一張。

八、執行單位連絡方式：

連絡人：崇右技術學院休閒事業經營系 潘芷晴 小姐

電話：02-24237785 轉 560 傳真：02-24289053

E-mail: gh123456@cit.edu.tw

崇右技術學院休閒事業經營系 司欣鐸同學

電話：0928686574

E-mail: kkes40116@gmail.com

崇右技術學院休閒事業經營系 張育誠同學

電話：0970809270

E-mail: i_i8987@yahoo.com.tw

九、附件（如後）



<附件 1-1>：參賽者報名表

作品名稱	(可暫定，入圍決賽後須確認)				
主要作者 姓名		出生年月日	民國	年	月 日
通訊地址	縣(市) 區(市鄉鎮) 里 鄰 路 (街) 段 巷 弄 號 樓				
E-mail					
就讀學校			就讀科系		
連絡電話	(日)	(夜)		(手機)	
其它共同參與人員 (個人參賽者免填)					
姓名	連絡電話:		E-mail		
	連絡地址:				
1.	連絡電話:		E-mail		
	連絡地址:				
2.	連絡電話:		E-mail		
	連絡地址:				
3.	連絡電話:		E-mail		
	連絡地址:				
4.	連絡電話:		E-mail		
	連絡地址:				
5.	連絡電話:		E-mail		
	連絡地址:				
(以下欄位由承辦單位填寫)					
參賽作品編號		收件 日期	104 年	月	日
		檢訂 人員			



< 附件 1-2 > : 學生證粘貼頁 (請將學生證影本正反面實貼於下面表格中)

參賽者一	
學生證正面 (實貼)	學生證反面 (實貼)
參賽者二	
學生證正面 (實貼)	學生證反面 (實貼)
參賽者三	
學生證正面 (實貼)	學生證反面 (實貼)
參賽者四	
學生證正面 (實貼)	學生證反面 (實貼)



學生證正面
(實貼)

學生證反面
(實貼)

＜附件 2＞：參賽者聲明及授權書

作品名稱					
參賽者姓名	1. _____ 2. _____ 3. _____ 4. _____ 5. _____				
通訊地址	縣(市) (街) 區(市鄉鎮) 段 里 巷 鄰 弄 路 號 樓				
E-mail					
就讀學校			就讀科系		
連絡電話	(日)	(夜)		(手機)	
參賽 聲明 及 授權	本人(團隊)參加「2015 海洋休閒活動與節慶文化遊程規劃競賽」，本人(團隊)保證已確實了解活動簡章和公告之規定，並同意遵守各項規定。 1.本人(團隊)具結上述各項資料正確無誤，以及所參加企劃比賽之內容係本人(團隊)之<u>原創著作</u>，且不曾對外(含校內)公開發表，如有不實，願自負全部之法律責任。 2.本人(團隊)同意上述參賽作品之相關資料及構想，無償供活動辦單位使用於在未來製作活動成果報告書、展示及未來集結成冊出版之使用。 3. 本人(團隊)同意本創意作品及相關內容授權主辦單位提供給相關單位(例：縣市政府)參考應用於地方發展上。 聲明人(團隊代表至少兩人)： (簽名及蓋章) 中華民國 104 年 月 日				
(以下欄位由承辦單位填寫)					
參賽作品編號		收件日期	104 年 月 日	檢訂人員	



